

打麻将玩多大算赌博？ 警方终于给出明确答复了

有人曾经这样问：中国有哪个省份或区域的人不爱打麻将吗？答案当然是：没有！不过有时候大家总是提心吊胆：“我这打麻将算不算赌博啊？”如果你也有这样的疑问，那么看完下文就该心中有数了。

A

全国首例“麻将政协提案”获回复

5月17日，全国首例“麻将政协提案”获武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局回复。

今年2月16日，武汉市政协委员、湖北我们律师事务所主任许方辉律师向市政协第十三届一次会议提出《关于以“法治思维”厘清“麻将娱乐”与“麻将赌博”的界限，让武汉市民打麻将不再提心吊胆的建议》，经审查立案。提案案件号为：武汉市政协第20170508号。

据悉，除2010年合肥市某政协委员建议“通过招商引资的方式，在合肥建设国际麻将城”经过提案委员会讨论未予立案以外，许方辉委员的提案系全国首例已立案的“麻将政协提案”。

4月18日，武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局首次就该提案到湖北我们律师事务所听取许方辉委员意见。此后一个月内，治安管理局九大队杜建军副大队长、胡燕警官又先后四次到访，就该提案的办理进展听取许方辉委员意见。

4月27日，武汉市公安局法制支队向湖北省公安厅法治总队提出“关于对公安部《关于办理赌博违法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通知》第九条理解的请示”。

5月8日，湖北省公安厅法治总队作出“关于对公安部《关于办理赌博违法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通知》第九条理解的回复”。

5月17日，武汉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局第六次到访湖北我们律师事务所，对许方辉委员的提案给予回复。武汉警方在回复中表示：“该提案契合老百姓普遍关心的问题，很有现实意义。”

B

“麻将娱乐”与“麻将赌博”的界限

按照回复意见，结合相关法律规定，“麻将娱乐”与“麻将赌博”的界限如下：

一、不以营利为目的，亲属之间进行带有财物输赢的打麻将、玩扑克等娱乐活动，不予处罚（备注：不论赌资大小）。

二、亲属之外的其他人之间进行带有少量财物输赢的打麻将、玩扑克等娱乐活动，参与者不满十人，区分不同情形予以裁量和处罚：

（一）人均赌资不满1000元的，属于“麻将娱乐”，不予处罚；

（二）人均赌资1000以上不满3000元的，处500元以下罚款；

（三）人均赌资3000以上不满5000元的，处5日以下拘留；

（四）人均赌资5000元以上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



C

相关的法律规定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七十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为赌博提供条件的，或者参与赌博赌资较大的，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

二、《公安部关于办理赌博违法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15】30号）第九条规定：不以营利为目的，亲属之间进行带有财物输赢的打麻将、玩扑克等娱乐活动，不予处罚；亲属之外的其他人之间进行带有少量财物输赢的打麻将、玩扑克等娱乐活动，不予处罚。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零三条第一款规定：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或者以赌博为业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

四、《最高法、最高检关于办理赌博刑事案件具体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5】3号）第一条规定：以营利为目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刑法第三百零三条规定的“聚众赌博”：（一）组织3人以上赌博，抽头渔利数额累计达到5000元以上的；（二）组织3人以上赌博，赌资数额累计达到5万元以上的；（三）组织3人以上赌博，参赌人数累计达到20人以上的；（四）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10人以上赴境外赌博，从中收取回扣、介绍费的。第九条规定：不以营利为目的，进行带有少量财物输赢的娱乐活动，以及提供棋牌室等娱乐场所只收取正常的场所和服务费用的经营行为等，不以赌博论处。

链接

专家建议

很多老百姓，包括公务人员，由于不了解法定的界限标准，打麻将时往往提心吊胆，这也是不争的事实。如何才能合理合法地愉快搓麻？为此，专家给出了以下建议：

一、建议依法规范“麻将活动”，以法治思维厘清“麻将娱乐”与“麻将赌博”的法律界限。

二、建议以输家一副牌最多输多少，划定“麻将娱乐”与“麻将赌博”的界限，这样比较接地气，而且老百姓容易掌握。

三、鉴于老百姓打麻将大多以娱乐为主要目的，而老百姓生活和娱乐水平逐年提升，具体标准或可适当放宽留有空间。

四、特别重要的是，这个标准确定后，不能锁在抽屉里成为“抽屉文件”，建议通过适当方式让老百姓知情。否则，老百姓依然会无所适从忐忑不安。

■综合新华网、央广网、长江日报、武汉网等



关注三湘都市报微信
看E报。

